

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

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启用市本级参保单位身份认证与授权 管理系统的通知

各市本级职工医疗保险参保单位：

按照国家和省医保局要求，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已部署了身份认证与授权管理系统，为医保公共服务平台单位网厅系统提供身份认证、授权管理、数据保护等应用安全保障。目前，已完成市本级参保单位身份认证系统密匙（以下简称 CA 证书）的制证工作，现需参保单位领取 CA 证书并按要求使用。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保单位领取 CA 证书

- （一）领取范围：市本级参加职工医疗保险用人单位。
- （二）领取地点：市医保中心一楼大厅 34 号窗口。
- （三）领取时间：2022 年 8 月 9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

为落实疫情防控要求，保证 CA 证书发放有序开展，将实行分期分批发放：

第一批：机关事业单位 8 月 9 日至 8 月 13 日；

第二批：企业单位 8 月 15 日至 8 月 31 日；

（四）领取 CA 证书需核验资料

1. 秦皇岛医保专用单位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申请表（附
-

件二)

2. 秦皇岛医保专用单位数字证书签收单 (附件三)

注: 上述核验资料请广大参保单位认真阅读后按照要求如实填写, 不得有空项, 每页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二、CA 证书启用

目前, 医保公共服务单位网厅采取使用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身份认证与授权管理系统启用后, 将全面支持使用 CA 证书方式登录。为实现参保单位身份认证登录, 保障终端系统数据安全, 请广大参保单位优先选择 CA 证书登录方式。根据河北省医疗保障局的统一部署, 我市将设置 CA 证书推广发放过渡期。过渡期间, 账号密码和 CA 证书可同时使用, 过渡期结束后将仅保留 CA 证书登录模式。

参保单位领取 CA 证书后, 在登录医保公共服务单位网厅时, 需安装 CA 证书驱动并进行登录 (建议使用火狐浏览器), 届时可通过 CA 证书直接登录到医保公共服务网厅, 具体安装操作步骤见《秦皇岛医保公共服务单位网厅 CA 证书操作指南》(附件四)。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领导。请各市本级参保单位高度重视, 指定专人负责, 按时领取, 规范操作, 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二) 注重疫情防控。请市本级各参保单位在规定时间内错峰领取, 避免人员聚集, 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 附件：一、秦皇岛市本级参保单位 CA 证书领用办法；
- 二、秦皇岛医保专用单位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申请表；
- 三、秦皇岛医保专用单位数字证书签收确认单；
- 四、秦皇岛医保公共服务单位网厅 CA 证书操作指南。

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
2022 年 8 月 8 日



附件一：

秦皇岛市本级参保单位 CA 证书领用办法

一、为保障参保单位正常使用，市医保中心已建立沟通机制，参保单位如遇问题，可在市本级医保业务 QQ 群联系工程师协助解决。市本级医保业务 QQ 群：199705440、633497131、614933750、595638977

二、为确保新参保单位可及时申领 CA 证书，参保单位需按照 CA 证书核验资料准备相关申请材料，完成医保开户后，携带材料到市医保中心 34 窗口现场办理。CA 证书核验材料模版及网厅 CA 证书操作指南见附件，参保单位也可通过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或登录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官网（<http://ybj.qhd.gov.cn>）-便民服务-资料下载中下载。



附件二：

医保专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业务类型	☐ 新办 ☐ 注销 ☐ 变更 ☐ 补办 ☐ 其他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经办人姓名		经办人 身份证	经办人手机号	
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章印模采集区（公章印模采集应印油适中，清晰、完整、无形变，正向、居中盖章，采集3次。）				
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声明				
本次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申请仅提供现场办理服务，在办理过程中有以下几点注意事项： 1. 仔细阅读填写《单位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申请表》《授权委托书》《身份认证电子签章服务协议》相关内容。 2. 申请表中的信息需如实填写，经办人默认为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的持有者，收到医保专用 U-key 后需妥善保管和使用，如 CA 丢失或损坏需要补办的，补办产生 UKEY 介质费用由申请单位自行承担。 3. 申请单位下载申请表，填写完毕后需提交纸质版一份。				
用户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1. 本单位自愿申请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
2. 本单位承认在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过程中，所递交的信息、资料和提供的公章、法人印章、法人手写签名是无误、合法的，并确认在印章的采集过程中是无误的。
3. 本单位授权代理人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相关事宜。
4. 本单位及代理人愿意承担由于提供的信息、资料虚假失实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请阅读完《单位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申请表》《授权委托书》《身份认证电子签章服务协议》相关内容后，法人或代理人用正楷手写“我已认真阅读《单位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申请表》《授权委托书》《身份认证电子签章服务协议》全部材料，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的相关要求和责任，愿意遵守服务协议的各项规定。”

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名：

申请单位（盖章）：

授权委托书

致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

本授权书宣告：（填写企业全称）授权（填写被授权人职务、姓名）为我单位唯一代理人，全权以我单位的名义，负责身份认证电子签章工作。我单位保证，该代理人所递交的所有材料，均由我单位提供，合法取得，并承担所有责任。

本授权书作为身份证明一式两份。一份递交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一份由代理人保存，作为身份证明，用于处理有关事宜。该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单位公章）

代理人：（签字、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数字证书电子签章服务协议

为明确各方权利和义务，数字证书电子签章的申请和使用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申请

1. 申请单位在申请数字证书电子签章时，应提供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信息等材料。如因故意或过失未向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提供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信息，导致数字证书电子签章错误，造成相关各方损失的，由申请单位承担相关责任。
2. 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负责申请单位的信息录入、书面身份审核和证书制作工作。申请单位在申请数字证书时应遵照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的规程办理手续。
3. 申请单位在获得数字证书电子签章时，应及时验证此证书所匹配的信息，如无异议则视为接受认证和签名。

第二条 使用

4. 数字证书电子签章用于网络上的申请单位身份标识、数字签名验证及密钥分配，各应用系统可根据需要对其用途进行定义，但不包括涉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危害国家安全的用途。
5. 申请单位应确保其终端能为数字证书电子签章提供安全的应用环境，若因网络、主机、操作系统或其他软硬件环境等存在安全漏洞，由此导致的安全事故及相关后果，申请单位应承担相应责任。
6. 申请单位应当妥善保管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签发的数字证书 key、key 密钥和电子签章信息，不得泄露或交付他人。如因申请单位保管不善导致数字证书遭盗用、冒用、伪造或者篡改，申请单位应承担相应责任。
7. 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对应的密钥仅供各申请单位访问和使用，申请单位对使用数字证书的行为负责。所有使用电子签章在网上交易和网上作业中的活动均视为申请单位所为，因此而产生的相关后果应当由申请单位自行承担。
8. 数字证书电子签章一律不得转让、转借或转用。因转让、转借或转用而产生的相关后果应当由申请单位自行承担。

第三条 更新

9. 数字证书电子签章的有效期自证书受理之日起计算。若在数字证书有效期到期后，申请单位仍需继续使用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必须在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到期前一个月内向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提出数字证书电子签章更新请求。否则，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到期将自动失效，产生的相关后果应当由申请单位自行承担。
10. 因技术需要，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有权要求申请单位及时更新数字证书电子签章。申请单位在收到更新通知后，应在规定的期限内更新数字证书 key 和证书。若申请单位逾期没有更新数字证书 key 和证书，因此而产生的相关后果应当由申请单位自行负责。

第四条 吊销

11. 如遇数字证书 key 和证书私钥泄露丢失、证书中的信息发生重大变更、身份信息丢失或申请单位不希望继续使用数字证书等情况，申请单位应当立即在系统提交申请吊销证书。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在接到吊销申请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吊销申请单位的数字证书电子签章。申请单位应当承担在证书吊销之前所有因使用数字证书电子签章造成的责任。
12. 如果申请单位主体资格灭失（如企业注销等），法定责任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及原数字证书 key，向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请求吊销申请单位证书。相关责任人应当承担其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在吊销前，所有使用数字证书电子签章而造成的相关后果。
13. 对于下列情形之一，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有权主动吊销所签发的证书：
 - a) 申请单位申请证书时，提供不真实信息；
 - b) 数字证书 key 和电子签章对应的私钥泄露或出现其他证书的安全性得不到保证的情况；
 - c) 申请单位不能履行或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协议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d)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五条 其他

14. 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不对由于意外事件或其他不可抗力事件而导致暂停或终止全部或部分证书服务承担任何责任。
15. 本协议与《单位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申请表》《授权委托书》共同构成关于数字证书电子签名完整协议，本申请文件共 4 页，需申请单位逐页盖公章并加盖骑缝章。
16. 本协议的解释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7. 申请单位确认已经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本协议中的各项规定，申请单位在申请表上签名盖章即表明接受本协议的约束，本协议即时生效。

附件三：

医保专用数字证书签收确认单

今收到 _____

（单位或公司名称）的医保网报专用数字证书，特此确认。

签收人签字：

单位或公司盖章：

联系方式：

日期：

日期：

附件四：

秦皇岛医保公共服务单位网厅 CA 证书操作指南

一、系统要求

操作系统版本要求：Win7 及以上版本的操作系统。

医保公共服务单位网厅地址：<http://111.63.208.5:81/#/Index>

因兼容性问题，使用医保 CA 证书登录单位网厅时，不能使用谷歌浏览器操作，一律使用火狐浏览器或 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用户名密码登录可使用谷歌浏览器）。

火狐浏览器下载地址：<https://www.firefox.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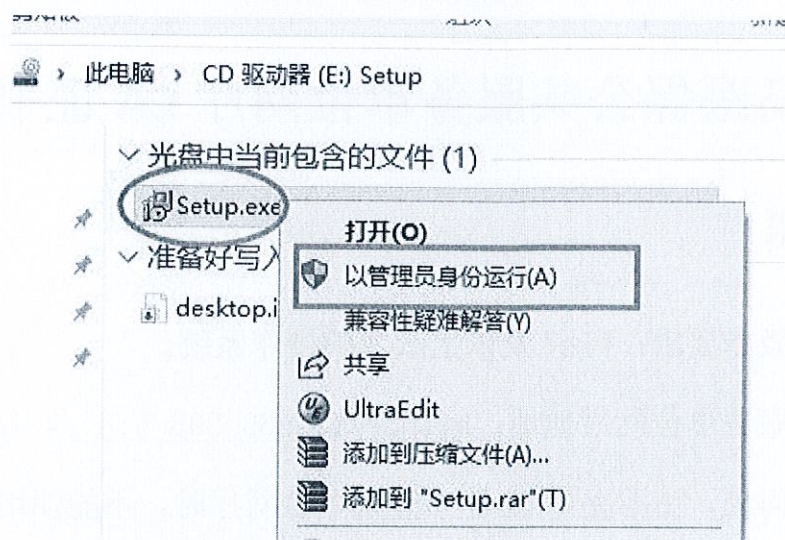
二、安装驱动程序

1. 安装 CA 证书驱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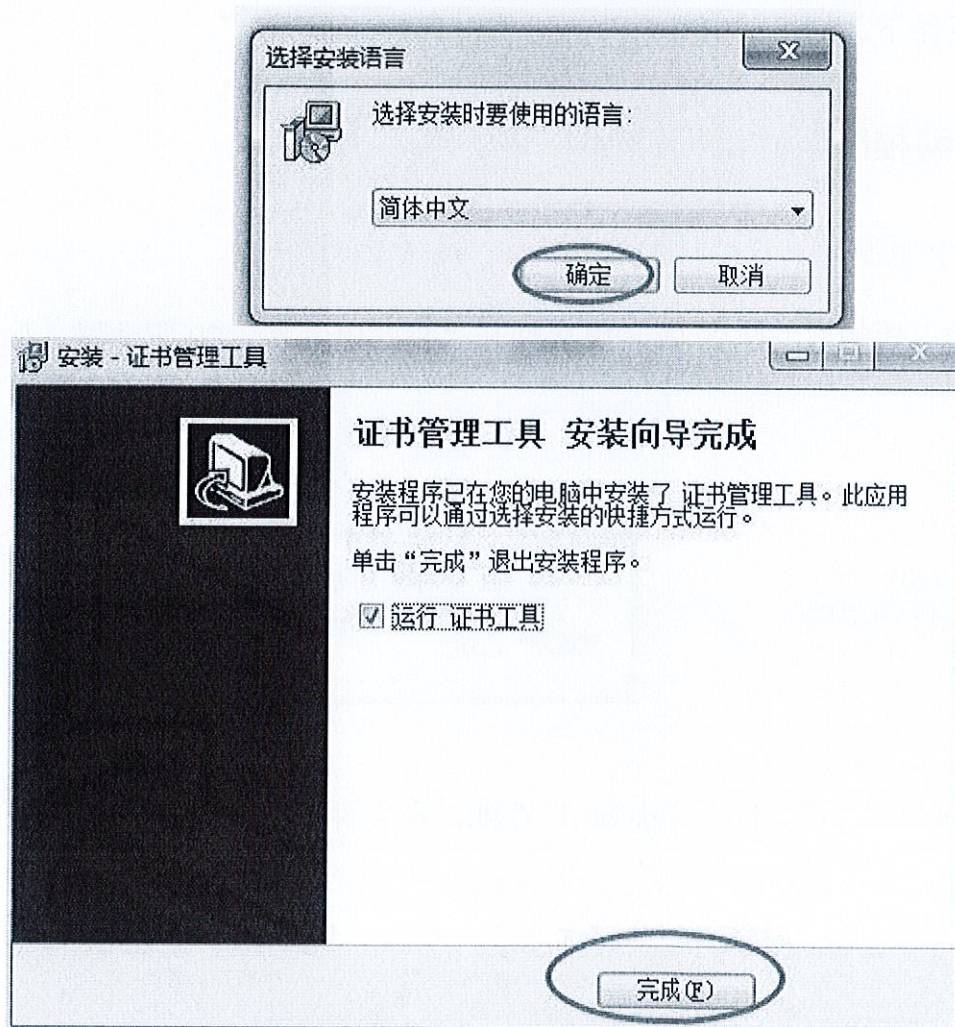
电脑插入新领取的医保 CA，依次打开“我的电脑”、CD 驱动器，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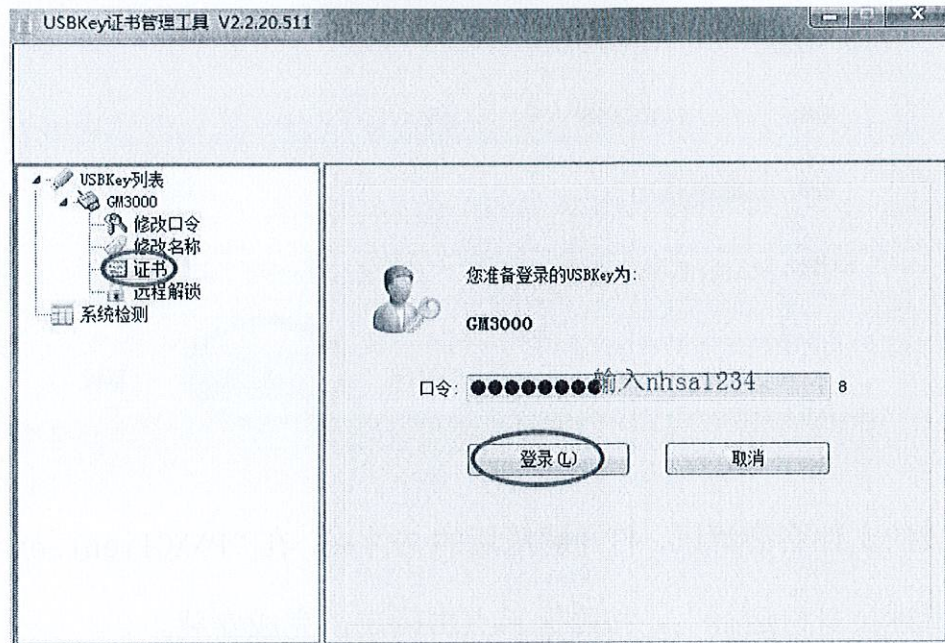
找到 Setup.exe 文件，大小为 1.72MB，在文件上点击右键，选以管理员身份运行，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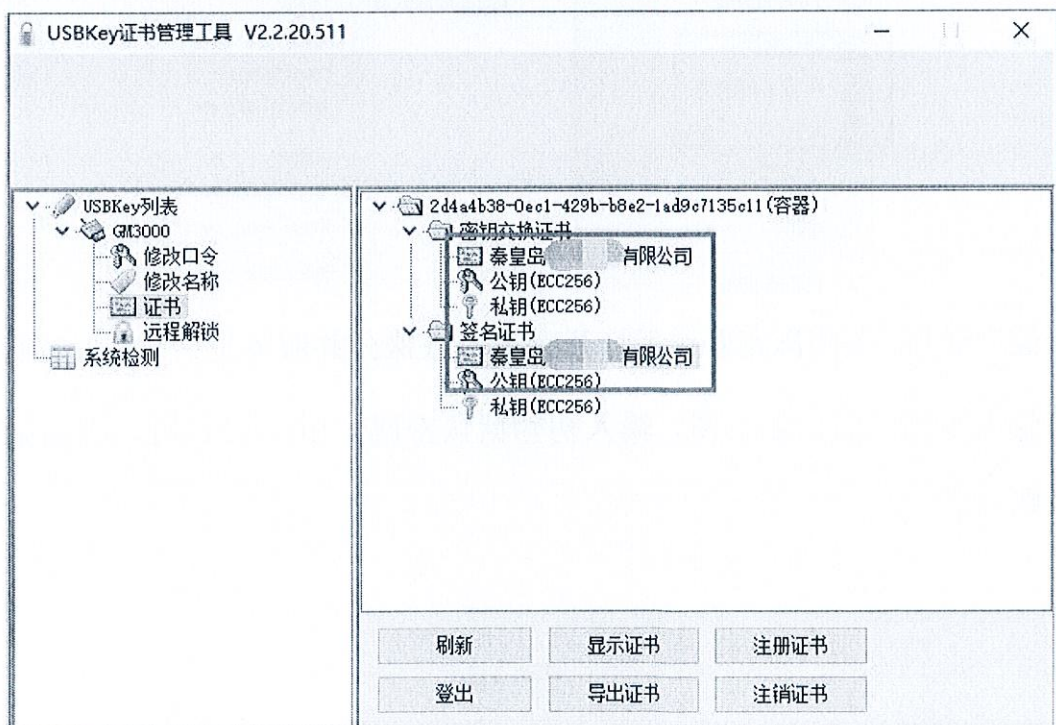
按照提示点“确定”，最后点击“完成”



安装完成后，电脑桌面上会出现一个新的快捷方式，如下图。双击打开后，点击左侧“证书”，在右侧口令处输入 CA 初始密码 nhsl234，点“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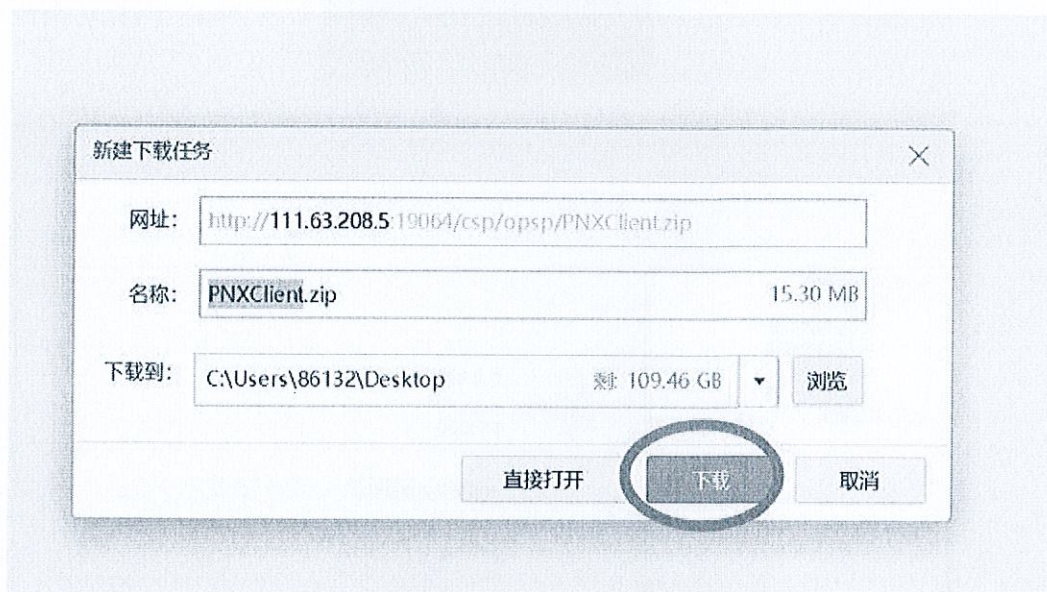


登录后，右侧会显示单位信息，请仔细核对单位名称是否是自己单位，如显示为其他陌生单位，请及时联系 CA 服务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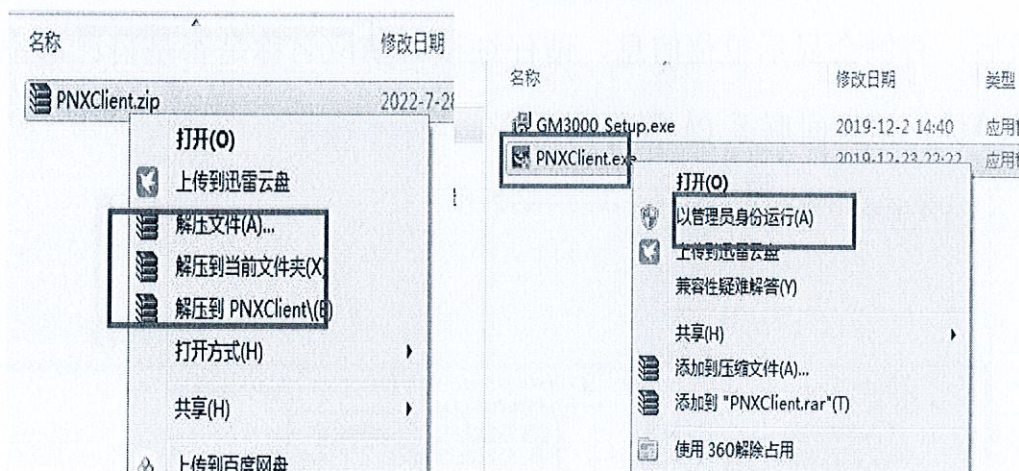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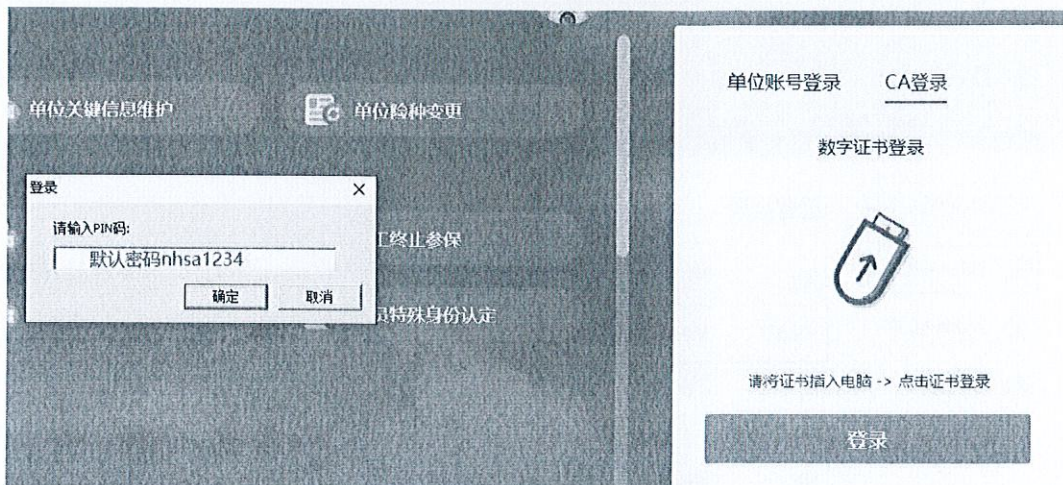
2. 安装浏览器插件

使用火狐浏览器或 360 浏览器急速模式，打开秦皇岛医保公共服务平台，点右侧“CA 登录”，浏览器会弹出下载提示，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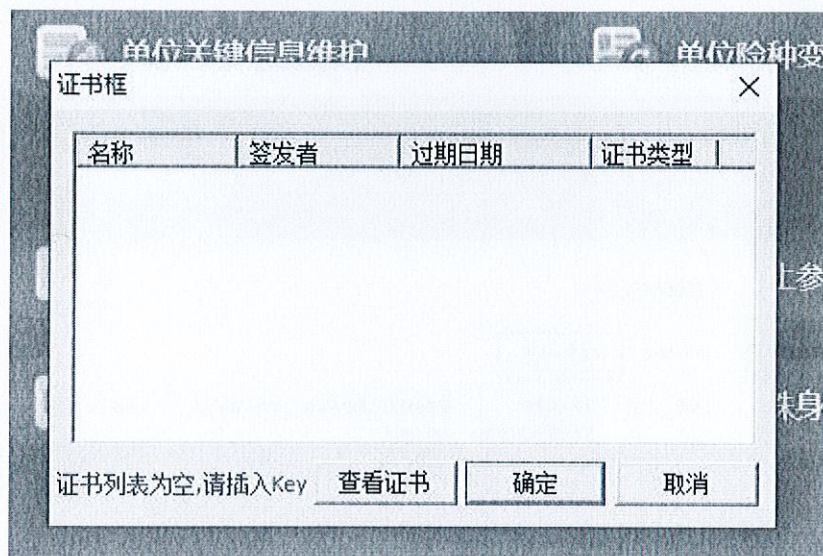


将下载的文件右键解压，打开解压后的文件夹，在“PNXClient.exe”上点击右键，选择“以管理员身份运行”，按照提示点击确定，完成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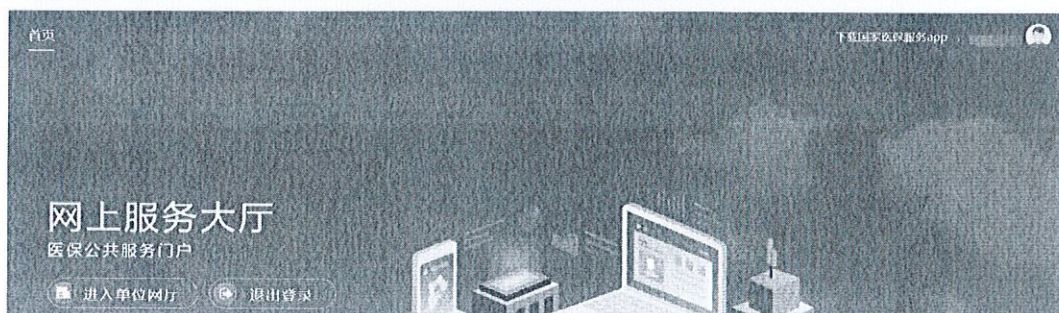


如安装后点击 CA 登录仍弹出下载驱动页面，提示未安装控件，请检查浏览器是否为火狐浏览器或 360 急速模式。如点登录后显示如下弹窗，请插入 CA 后再重新点登录。



三、绑定经办人

输入密码完成登录后，可在右上角看到单位账号信息，如图：



点左侧“进入单位网厅”进入单位账号操作界面，如下图，核对单位名称是否为本单位，如有问题及时联系 CA 工作人员。

网上服务大厅

医保公共服务门户

企业信息

经办人管理

企业角色认证

招采系统

企业信息

账号

企业名称

秦皇岛市海港区有限公司

法人名称

法人手机号

地址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

修改密码

注销

修改

修改

企业信息

账号

企业名称

秦皇岛市海港区有限公司

法人名称

法人手机号

地址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

修改密码

注销

修改

修改

左侧选中“经办人管理”，右侧点击“CA 经办人管理”，然后点击右侧绑定经办人如下图：

网上服务大厅

医保公共服务门户

企业信息

经办人管理

企业角色认证

招采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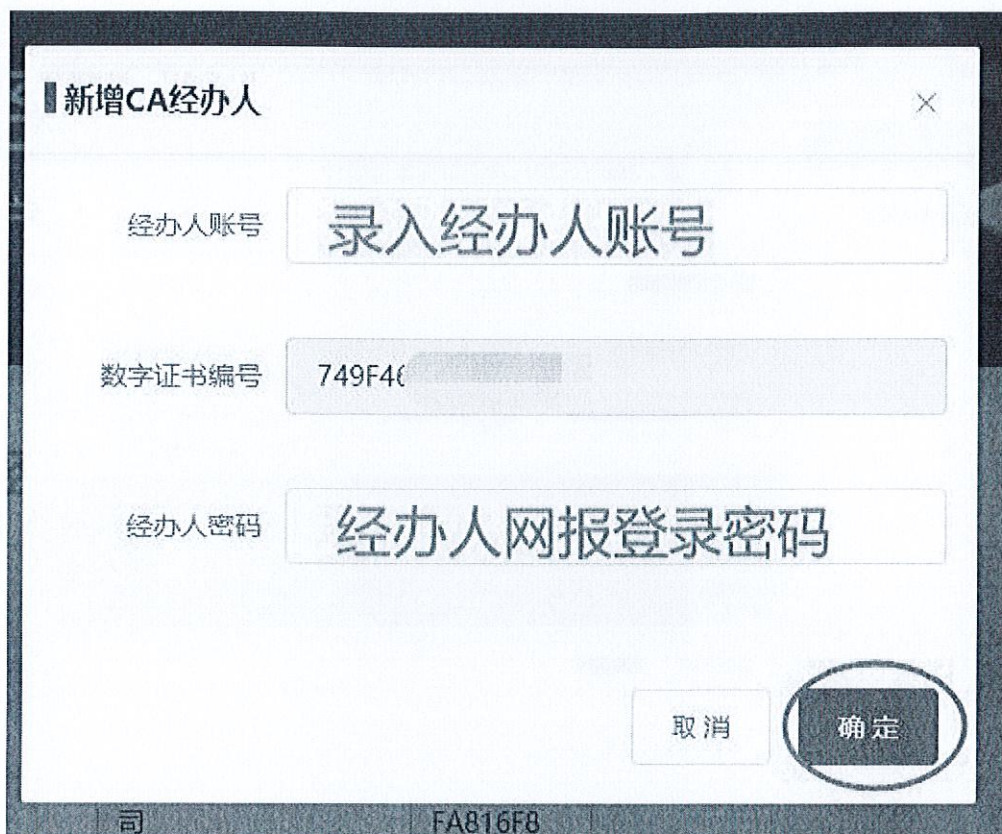
单位经办人

经办人管理

CA经办人管理

序号	证书单位名称	证书序列号	经办人姓名	经办人联系方式	时间	操作
1	秦皇岛市海港区有限公司	749F46213	-	-	2022-07-21 09:10:15	绑定经办人

新弹窗内录入经办人账号密码（经办人账号密码即每月登录医保系统做申报核定的账号密码），数字证书编号为自动读取。



新增CA经办人

经办人账号 录入经办人账号

数字证书编号 749F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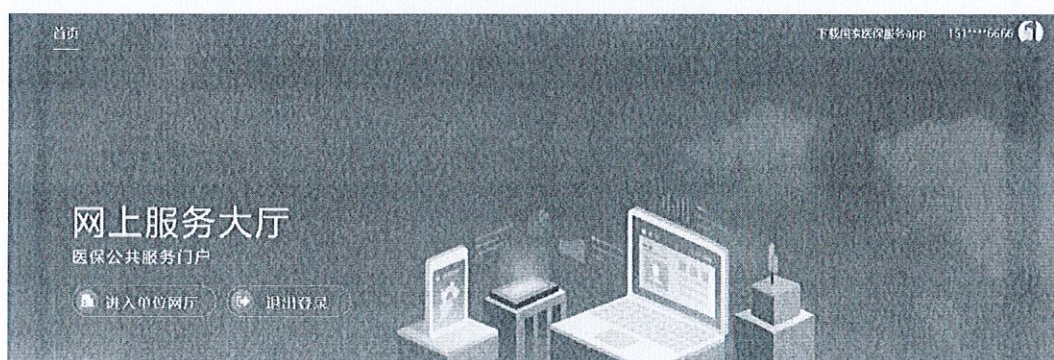
经办人密码 经办人网报登录密码

取消 确定

司 FA816F8

点击确定后，“绑定经办人”字样变成“解除绑定”字样，即已完成 CA 和经办人账户的绑定操作。

此时可以点击右上角退出，或关闭浏览器重新打开医保网报页面，进入单位网厅，选择 CA 登录，录入密码后，右上角会显示经办人账号，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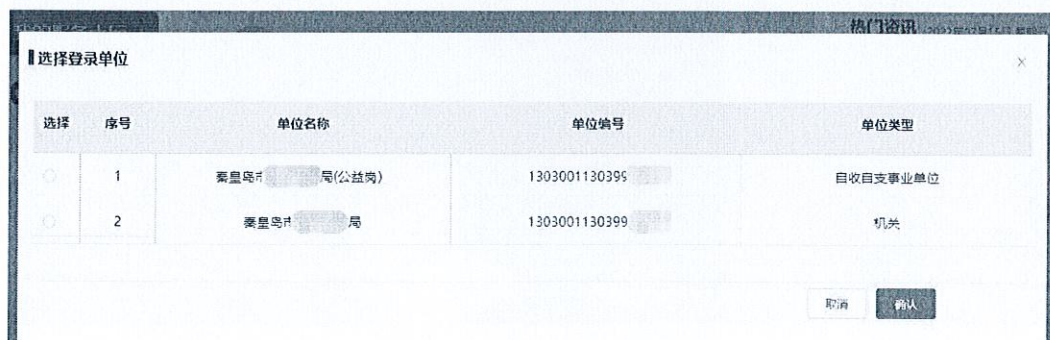
点左侧“进入单位网厅”，转到经办人账号界面，即可办理日常业务。



注意:

(1) 绑定经办人操作仅需做一次, 绑定成功后每次 CA 登录, 可直接到经办人页面办理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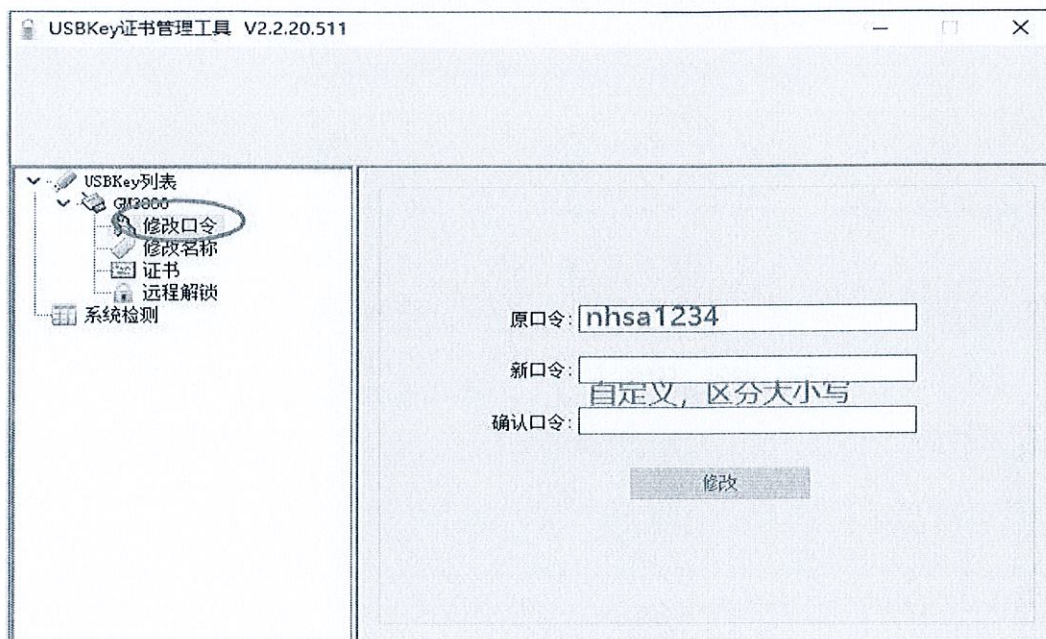
(2) 如同一个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下, 存在多个医保编号 (即同一单位有多个医保账户), 登录到经办人页面后, 点“更多服务”, 会弹窗提示选择具体医保编号, 如下图所示:



四、修改 CA 密码

将医保 CA 插入电脑 USB 口, 双击打开桌面上的证书工具图标 (锁头图标), 左侧点修改口令, 按图示修改证书密码。初始密码: nhsa1234, 新密码自定义即可。注意:

密码最短 4 位，支持数字、字母（区分大小写）、特殊符号。



五、常见问题

1. 医保专用 CA 的初始密码是什么？

医保专用 CA 的初始密码：nhsa1234

2. 医保 CA 被锁定如何解锁？

CA 密钥具有密码保护机制，累计 6 次输入错误密码，证书将被锁定。锁定后需到 CA 工作人员处进行解锁。

3. 变更单位信息，CA 如何处理？

涉及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变更的，需联系 CA 技术人员处理。

4. 单位更换经办人，原经办人 CA 如何解绑 CA？

用单位账号密码登录公共服务平台，在经办人管理菜单解绑 CA 经办人。解绑后，再次选择 CA 登录，即可登录单位账号绑定新的经办人。

5. 医保 CA 证书可以在社保、公积金等网报系统使用吗？

医保 CA 证书为医保网报系统专用 CA，不可以在其他系统中使用。

6. CA 问题咨询电话：4007073355、0335-3377228、13231377228.